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主要財務資料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675.1百萬元上升13.9%至約人民幣768.9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380.9百萬元上升10.1%至約人民幣419.4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205.0百萬元下降6.1%至約人民幣192.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下降1.6%至約人民幣150.8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淨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sup>(1)</sup>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212.4百萬元上升9.9%至約人民幣233.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sup>(1)</sup>由二零二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57.4百萬元上升9.5%至約人民幣172.4百萬元。
- 於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9.77分及人民幣9.77分(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78分及人民幣9.78分)，較二零二三年分別略微減少0.1%及0.1%。
-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5.3港仙。連同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二四年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9.8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9.85港仙)。

附註：

- (1) 我們將「經調整年內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定義為年內溢利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加回(i)血液淨化業務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與四川睿健醫療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iii)於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確認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增量的攤銷；及(iv)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我們撇除了本集團認為無法反映本集團業務表現的項目的影響，原因是該等項目為非現金項目或非經常性開支。

## 市場及業務回顧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或「普华和顺」，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並一直致力於拓展具有發展空間的新市場，鞏固行業領先地位。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深耕核心業務發展，務求穩中求進，提高研究及開發(「研發」)以及創新能力，提升集團綜合競爭力，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回顧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增長放緩，整體呈現出複雜多變的特點。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但仍面臨不少困難和挑戰。

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下，中國醫療器械產業規模穩居全球第二，行業展現發展韌性。二零二四年，政府繼續深化行業改革，推動醫療器械產業高質量發展。醫療反腐行動縱深推進，藥械帶量採購持續鋪開，同時政府亦不斷出臺醫療器械國產化和創新支持政策，為行業發展注入新動能。

行業深度改革的背景下，耗材集採逐漸步入常態化，一定程度上壓縮了醫療器械企業的利潤空間，為企業經營帶來一定挑戰。但集採亦驅使企業加快創新步伐，加速國產替代進程，推動行業集中度的提升，逐步重塑行業格局。疊加居民健康意識提升、人口老齡化程度加深、行業技術進步及國產醫療器械出海進程加速等因素，中國醫療器械企業正面臨新的發展機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68.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比上升13.9%，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銷售增加。同時，集團的毛利錄得人民幣419.4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比上升10.1%，期內整體毛利率為54.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50.8百萬元，較上一年同比下降1.6%。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定，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人民幣1,682.0百萬元，現金流健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在技術創新、市場需求等因素推動下，持續降本增效，嚴控產品質量，提高創新能力，優化行銷策略，提高行業競爭力，在充滿挑戰的行業浪潮中尋求發展機遇，穩固領先地位，力爭以更優異的業績回報股東及投資者。

## 業務策略及展望

普華和順專注於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醫療器械市場，積極推動行業健康有序發展，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擴充產能及產品組合。本集團目前已構建了包括三大業務板塊的業務佈局，即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醫療器械（「**血液淨化業務**」）及動物源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是中國高端輸液器業務領域的領先公司，在繼續深耕輸液器業務的同時也積極關注輸注類產品的新興熱點領域，專注於研發、製造及銷售輸液器、留置針、胰島素針筆等產品。輸液治療為臨床最常用的治療手段之一，由於中國龐大的人口基數，國內輸液耗材產品市場需求量大且穩定，但企業銷售價格因帶量採購面臨一定壓力。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本集團輸液器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86.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穩健上升2.0%，約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綜合營業收入之37.3%。

血液淨化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經營該業務的四川睿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睿健醫療**」）憑藉持續研發投入，資源整合和市場拓展，實現了良好的增長，亦使本集團成為國產血液淨化耗材領域的領先公司，產品涵蓋高通量、低通量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濾過器、血液灌流器、透析管路等，並已進入血液淨化設備領域。近年來，隨著人口老齡化趨勢加深，及醫保政策的不斷推進、患者健康意識的增強、患者負擔能力的提高以及血液淨化相關產品技術水準的提高，國內接受血液淨化治療的新增患者數呈穩步增長態勢，治療滲透率持續增加。二零二四年，血液淨化耗材帶量採購加速推進，在年初開展的河南等23省（區、兵團）血液透析類醫用耗材省際聯盟帶量採購和年中開展的京津冀「3+N」聯盟血液透析類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中，公司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濾過器、血液透析管路及動靜脈瘻穿刺針均成功中選。儘管帶量採購通過「以量換價」的模式，相應壓縮了產品利潤空

間，但長遠來看有助於為行業提供穩定的採購量，降低行銷投入，專注生產研發，從而提高產品質量。同時，本集團豐富的血液淨化醫療器械產品矩陣，亦促進了非標產品與中標產品之間的協同效應，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亦積極把握出海機遇，持續拓展海外市場。報告期內，血液淨化業務錄得穩定增長，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82.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2.4%，約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綜合營業收入之62.7%。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方面，得益於國家經濟發展、居民生活品質提升，人們對醫學美容、創傷修補等需求增加驅動，中國生物醫用材料處於高速發展狀態，市場空間廣闊。本集團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專注於動物源性組織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和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的研發與生產，產品管線齊全，應用場景涵蓋疝修補、口腔修補、乳房修補、燒燙傷和注射美容等。本集團相信，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擁有極高的增長潛力，是醫療器械領域最具投資價值的領域之一。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已開始佈局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商業化藍圖。未來，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技術領先優勢和資源整合能力，進一步加快相關產品研發，推動更多創新產品上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58個產品註冊證，分別涵蓋輸液器、留置針、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設備、生物補片、乳房組織補片、可吸收口腔修復膜、腸給養器、胰島素筆、胰島素針、輸血器等。集團亦另有多項在研產品處於不同開發階段。

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在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先地位，積極為醫療護理的安全高效及行業發展作出貢獻，並透過持續優化的業務佈局，擴大集團競爭優勢。

## 注重創新及研發

本集團始終相信創新和研發是醫療器械行業長久發展的重要動力之一，並始終專注提升集團技術創新研發能力，積極推進產品的研發進度。目前集團擁有一支學研背景強大、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助力集團開發創新產品及不斷提升研發實力。

二零二四年，集團各項產品註冊及研發流程順利推進：

- 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集團一直專注研發及持續改善輸液器和留置針產品的材質和性能，完善輸液護理領域的產品線，並積極開拓糖尿病和其他護理領域的醫療器械，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取得了泵用輸液器的產品註冊證，進一步豐富了輸液護理領域的產品組合，並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取得了密閉式藥物配製和轉運系統的註冊證書，該產品適用於危險藥物（如抗腫瘤藥）的配制和轉運，使得公司進入腫瘤治療的新領域。
- 血液淨化業務板塊，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取得血液透析設備的註冊證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取得連續性血液淨化設備的註冊證書，業務從血液淨化耗材領域拓展至血液淨化設備領域。此外，集團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遞交持續性中空纖維血液透析濾過器的註冊申請，進一步拓展血液淨化耗材領域的產品組合。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取得可吸收口腔修復膜產品和乳房組織補片產品的註冊證書。可吸收口腔修復膜產品適用於種植牙手術中引導骨再生，而乳房組織補片產品適用於乳房重建手術中植入物的支撐和覆蓋，以及乳房軟組織的修復。此外，本集團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提交用於注射美容的注射用組織填充劑產品的註冊申請，用於組織缺損填充與修復再生的生物海綿產品的型式檢驗已完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獲58個產品註冊證，擁有173項產品專利，包括67項輸液器產品相關專利，83項血液淨化產品專利及23項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專利，並已申請57項新專利。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產品創新及研發，秉承著「生產一代，研發領先下一代」的研發策略，專注醫療器械的研發創新，提升集團的行業綜合競爭力，穩固集團行業領先地位。

## 擴張經銷網路

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實力雄厚的專業銷售和行銷團隊，以支持及鞏固全國三十一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經銷網路以及加強所有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本集團的銷售骨幹在各自領域平均擁有十年經驗，銷售及行銷團隊中將近一半成員擁有醫學教育背景，有助其與醫生及護士進行專業而有效的溝通。

本集團繼續優化銷售結構及行銷策略，緊跟醫療行業政策，靈活調整投標策略。運營管理上，繼續執行「低成本、高質量」戰略，提升經營效率。

## 四川睿健醫療分拆進展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宣佈非全資附屬公司四川睿健醫療已成功完成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掛牌。這一進展標誌著四川睿健醫療在資本市場的又一重要里程碑。

報告期內，本集團亦已啟動四川睿健醫療其後通過發行新A股於北京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其後上市」)。其後上市將涉及四川睿健醫療發行新A股(「發售股份」)，且發售股份將僅在中國發行。預計根據其後上市將發行的發售股份數目將(i)不超過43,000,000股發售股份(假設根據其後上市可予行使的涉及四川睿健醫療已發行的新A股總數最多15%的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四川睿健醫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4.0%，及透過其後上市經擴大的四川睿健醫療股份總數的12.3%)；或(ii)不超過49,450,000股發售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獲全額行使)(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四川睿健醫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6.1%，及其後上市經擴大股份總數的13.9%)。發售股份的實際數目將於稍後階段釐定，惟須經北京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的監管批准，以及四川睿健醫療董事會、其後上市的主承銷商的討論，尤其是須視市場狀況而定。

預計四川睿健醫療於其後上市完成後仍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四川睿健醫療集團的業績將繼續由本公司合併，惟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接受本公司及其核數師的評估。四川睿健醫療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向北京證券交易所提交其後上市申請，而其後上市的完成日期將取決於(i)北京證券交易所、中國證監會對相關上市申請的審核程式；及(ii)市場狀況。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進一步更新其後上市的進展。

四川睿健醫療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其產品廣泛應用於終末期腎臟疾病患者的血液透析治療。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分拆四川睿健醫療（「分拆」）上市符合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助於四川睿健醫療抓住我國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市場的龐大機遇，幫助其業務能力進一步增強的同時提升其在中國市場的聲譽及形象，並鞏固其行業領先地位，更有利於未來擴大其融資管道及股東基礎。

### 策略性股份購回計劃

董事會已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起計12個月期間不時根據購回授權在公開市場購回股份（「股份購回計劃」）。根據股份購回計劃，董事會擬動用最多150百萬港元（含稅及交易費用）於市場購回股份。董事會已指派本公司專責人員因應市況根據購回授權實施股份購回計劃。報告期間，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累計回購股份數量為78,897,000股，佔公司回購開始前總股本的5.04%，最高成交價為1.21港元／股，最低成交價為1.00港元／股，累計成交金額約為港幣86.8百萬元。此次回購不僅提升了公司股票的市場流動性，穩定了股價，還增強了投資者信心，優化了資本結構。有關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前已完成的股份回購之詳情，包括股份購回的數量及價格等，請參見本公告「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節。

未來，公司將繼續關注市場動態，根據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情況，靈活調整股份購回策略，保障廣大股東及投資者利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b)	<b>768,903</b>	675,084
銷售成本		<u><b>(349,455)</b></u>	<u>(294,187)</u>
<b>毛利</b>		<b>419,448</b>	380,897
其他收益 — 淨額	4	<b>46,212</b>	48,896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6,1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b>(1,182)</b>	(6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b>(84,082)</b>	(76,086)
一般及行政開支		<b>(156,795)</b>	(119,020)
研發開支		<u><b>(44,120)</b></u>	<u>(41,130)</u>
<b>經營溢利</b>		<b>179,481</b>	187,396
財務收入 — 淨額	5	<u><b>50,272</b></u>	<u>43,671</u>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6	<b>229,753</b>	231,067
所得稅開支	7	<u><b>(37,231)</b></u>	<u>(26,044)</u>
<b>年內溢利</b>		<u><b>192,522</b></u>	<u>205,023</u>
<b>其他全面開支</b>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b>(2,748)</b>	(6,0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b>(15,403)</b></u>	<u>(29,908)</u>
<b>年內其他全面開支</b>		<u><b>(18,151)</b></u>	<u>(35,952)</u>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u><b>174,371</b></u>	<u>169,071</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0,780	153,184
非控股權益		<u>41,742</u>	<u>51,839</u>
		<u><b>192,522</b></u>	<u><b>205,023</b></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629	117,232
非控股權益		<u>41,742</u>	<u>51,839</u>
		<u><b>174,371</b></u>	<u><b>169,071</b></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9	<u><b>9.77</b></u>	<u>9.78</u>
每股攤薄盈利	9	<u><b>9.77</b></u>	<u>9.7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1,691	906,872
使用權資產		30,330	26,133
投資物業	10	262,880	264,878
無形資產		1,068,300	1,096,987
商譽		564,085	564,085
遞延稅項資產		10,128	10,291
長期預付款項		12,732	9,941
非流動金融資產		46,544	61,280
應收貸款	11	<u>180,000</u>	<u>180,000</u>
		<u>3,066,690</u>	<u>3,120,46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20,282	136,6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6,825	180,421
應收貸款，扣除撥備	11	120,000	1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1,984	1,589,6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u>5,148</u>	<u>4,900</u>
		<u>2,094,239</u>	<u>2,031,582</u>
<b>總資產</b>		<u><u>5,160,929</u></u>	<u><u>5,152,049</u></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38,944	130,080
租賃負債		1,697	759
合約負債		19,761	7,766
應付稅項		17,038	10,658
		<u>177,440</u>	<u>149,263</u>
流動資產淨值		<u>1,916,799</u>	<u>1,882,319</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4,577	369
銀行借款		5,800	—
遞延稅項負債		148,435	154,712
遞延政府補貼		21,309	22,720
		<u>180,121</u>	<u>177,801</u>
資產淨值		<u>4,803,368</u>	<u>4,824,985</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939	962
股份溢價		1,409,678	1,489,876
保留盈利		2,177,147	2,160,733
儲備		383,637	392,770
		<u>3,971,401</u>	<u>4,044,341</u>
非控股權益		<u>831,967</u>	<u>780,644</u>
總權益		<u>4,803,368</u>	<u>4,824,985</u>

##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輸液器業務」)、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血液淨化業務」)及動物源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除非另有訂明，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均未對本公司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b) 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可能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可能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公司現時擬於彼等開始生效之日採納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4</sup>

- <sup>1</sup>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惟已可應用。
- <sup>2</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4</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 (a) 業務分部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監察及收取本集團於年內經營之三項業務表現之報告。在這方面，管理層已確定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1)輸液器業務、(2)血液淨化業務及(3)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四個分部的主要業務活動概述如下：

- 「輸液器業務」分部指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
- 「血液淨化業務」分部指研發、製造及銷售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及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分部指研發及製造動物源性組織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

分部間銷售以不低於成本的價格進行，條款由該等業務分部共同商定。職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分配至主要使用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有關分部。不能分配至特定分部的其他共享服務的經營開支及企業開支列為未分配成本。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包括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就可報告分部向高級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286,646	482,257	—	768,903
分部業績(經營溢利)	90,767	129,412	(41,464)	178,7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182)
財務收入				50,646
財務成本				(374)
未分配溢利				1,948
除稅前溢利				229,753
所得稅開支				(37,231)
年內溢利				192,522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074	38,153	797	71,0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6	1,520	526	2,452
無形資產攤銷	3,230	18,666	22,374	44,270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 虧損(回撥)/撥備一淨額	<u>(2,810)</u>	<u>138</u>	<u>—</u>	<u>(2,67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82,612	1,477,849	977,330	3,837,791
遞延稅項資產				10,128
非流動金融資產				46,544
未分配資產				<u>1,266,466</u>
總資產				<u><u>5,160,929</u></u>
負債				
分部負債	109,971	68,801	9,548	188,320
遞延稅項負債				148,435
應付稅項				17,039
未分配負債				<u>3,767</u>
總負債				<u><u>357,561</u></u>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281,063	394,021	—	675,084
分部業績(經營溢利)	92,751	137,324	(25,051)	205,02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6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6,100)
財務收入				43,825
財務成本				(154)
未分配虧損				(11,467)
除稅前溢利				231,067
所得稅開支				(26,044)
年內溢利				205,023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576	31,445	898	66,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6	464	406	1,276
無形資產攤銷	3,232	18,664	8,170	30,066
有關應收貸款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回撥	(4,706)	—	—	(4,706)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撥備 — 淨額	<u>(4,361)</u>	<u>187</u>	<u>—</u>	<u>(4,174)</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597,940	1,334,343	1,013,385	3,945,668
遞延稅項資產				10,291
非流動金融資產				61,280
未分配資產				<u>1,134,810</u>
總資產				<u><u>5,152,049</u></u>
負債				
分部負債	97,703	53,631	6,156	157,490
遞延稅項負債				154,712
應付稅項				10,658
未分配負債				<u>4,204</u>
總負債				<u><u>327,064</u></u>

按地理區域分析資料：

下表列出了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向外部客戶銷售的地理區域乃基於提供服務的位置或交付貨物的地點而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	<b>643,933</b>	606,231
印度	<b>39,673</b>	24,467
美洲	<b>21,167</b>	13,520
非洲	<b>18,114</b>	6,826
其他	<b><u>46,016</u></b>	<u>24,040</u>
總計	<b><u><u>768,903</u></u></b>	<u><u>675,084</u></u>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交付貨物的位置而定。由於大量非流動資產實際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

(b)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類

本集團於某時間點從以下客戶分部的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貨物轉讓中產生收益：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醫院的收入	33,080	4,348	—	37,428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u>253,566</u>	<u>477,909</u>	<u>—</u>	<u>731,475</u>
總計	<u>286,646</u>	<u>482,257</u>	<u>—</u>	<u>768,903</u>
<b>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醫院的收入	33,809	3,732	—	37,541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u>247,254</u>	<u>390,289</u>	<u>—</u>	<u>637,543</u>
總計	<u>281,063</u>	<u>394,021</u>	<u>—</u>	<u>675,084</u>
<b>收入確認時間</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某一時間點	<u>286,646</u>	<u>482,257</u>	<u>—</u>	<u>768,903</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某一時間點	<u>281,063</u>	<u>394,021</u>	<u>—</u>	<u>675,084</u>

(c) 客戶集中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4.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4,581	17,953
租賃收入	17,819	14,360
物業管理費收入	5,865	7,9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7)	(1,039)
擔保責任之虧損(附註)	(734)	(734)
外匯收益淨額	7,499	3,491
補償收入	10,230	—
加工收入	—	4,209
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	1,978
其他	1,059	717
	<u>46,212</u>	<u>48,896</u>
其他收益 — 淨額	<u>46,212</u>	<u>48,896</u>

#### 附註：

擔保責任主要與本集團附屬公司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徐州一佳」)的連帶擔保責任有關。根據二零一八年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判決，徐州一佳須就徐州一佳與另一獨立擔保人作出共同擔保由銀行授出之違約貸款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承擔責任。

經評估與連帶擔保責任相關之風險後，本公司董事計提擔保責任之撥備，包括上述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確認虧損為擔保責任的期內應計利息。

本集團向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提出申索，就有關虧損提出索賠。根據二零二三年中國南京市建鄴區人民法院的判決，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有責任向本集團償還有關虧損。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並未償還有關虧損。

## 5. 財務收入 — 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3,966	22,635
理財產品的利息收入	795	4,154
貸款利息收入	<u>15,885</u>	<u>17,036</u>
	50,646	43,825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95)	—
租賃負債利息	<u>(279)</u>	<u>(154)</u>
	(374)	(154)
財務收入 — 淨額	<u><u>50,272</u></u>	<u><u>43,671</u></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董事酬金	2,217	2,205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紅利	88,159	88,71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8,599	—
員工福利	7,613	7,345
社保成本	14,460	12,033
住房公積金	2,923	1,459
	<u>133,971</u>	<u>111,753</u>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040	2,085
— 其他服務	1,190	1,063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260	900
存貨減值虧損	1,087	197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淨額	(2,672)	(4,174)
有關應收貸款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	—	(4,7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024	66,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物業	1,853	676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99	600
無形資產攤銷	44,270	30,066
已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220,807	194,617
研發開支	59,703	75,735
減：無形資產的資本化金額	(15,583)	(34,605)
	<u>44,120</u>	<u>41,130</u>

## 7. 稅項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稅額為：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年內溢利的當期稅項	43,248	28,224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調整	97	401
遞延所得稅	<u>(6,114)</u>	<u>(2,581)</u>
所得稅開支	<u>37,231</u>	<u>26,044</u>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 (b) 香港利得稅

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稅項撥備。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20]23號)，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企業，其鼓勵類業務活動主營收益佔企業收益總額60%以上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年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因此，若干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享有15%的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四間(二零二三年：四間)附屬公司符合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在該年度，該等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倘若該等公司於隨後期間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等公司將於該等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屬於小型微利企業之中國附屬公司享有優惠稅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實體可享優惠稅待遇。其中七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權享有優惠稅率。

(d)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8. 股息

董事會向股東宣派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合共約為67,713,000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3港仙(二零二三年：4.95港仙)，總額約為78,7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7,212,000港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股息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列為應付股息，惟將呈列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末期股息按報告期末的匯率由港元兌換為人民幣。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50,780</u>	<u>153,18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43,447</u>	<u>1,565,632</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9.77</u>	<u>9.78</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本公司授予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全部進行轉換而對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合共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之分母)計算。並未對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50,780</u>	<u>153,184</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43,447</u>	<u>1,565,632</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9.77</u>	<u>9.78</u>

10. 投資物業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98,092
添置	838
公平值變動	(6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u>(33,991)</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4,878
公平值變動	(1,182)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	<u>(81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88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中取得賬面值約人民幣838,000元的物業，該物業位於大連市大連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城園30幢1-6-2號，建築面積約213.08平方米。該物業其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代價人民幣816,000元出售。

該結餘指本集團根據中期租賃於中國持有的辦公室物業(位於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建築面積約39,714.5平方米)。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62,88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4,878,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中企盈(北京)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二零二三年：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按市價基準達致，而其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曾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位置及類別進行評估。

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計算時會參考租賃協議將從投資物業所得的估計收入淨額資本化，並計及未來增長潛力。貼現率乃參考具有相似業務組合的上市公司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

##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應收貸款	<u>300,000</u>	<u>300,000</u>
分析為：		
即期	<u>120,000</u>	120,000
非即期	<u>180,000</u>	<u>180,000</u>
	<u><u>300,000</u></u>	<u><u>300,000</u></u>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本集團獲授本金額人民幣18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按年利率5.3%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利息每半年償還。由於該貸款以借款人所擁有公平值為人民幣262,790,000元的北京房地產為抵押品，故被視為屬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評估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應收貸款的影響並不重大。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張家港華安投資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該貸款按年利率4.55%計息。利息每半年償還。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額獲重授本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年利率為4.55%，到期日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利息每半年償還。由於該貸款以借款人所擁有公平值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蘇州房地產為抵押品，故被視為屬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評估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應收貸款的影響並不重大。

## 12.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5,507	53,797
在製品	18,821	26,664
製成品	49,304	56,401
轉運貨物	<u>11,107</u>	<u>3,113</u>
	124,739	139,975
減值撥備	<u>(4,457)</u>	<u>(3,370)</u>
	<u><b>120,282</b></u>	<u><b>136,605</b></u>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72,988	74,456
應收票據(附註ii)	1,338	1,154
預付款項及按金	22,403	15,537
可收回增值稅	12,937	15,944
其他應收款項	35,817	29,688
應收貸款利息	2,771	9,535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附註iii)	<u>18,571</u>	<u>34,10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b>166,825</b></u>	<u><b>180,421</b></u>

附註：

- (i)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6,864	32,700
3至6個月	3,624	11,940
6至12個月	9,301	8,464
1至2年	1,465	4,745
2至3年	11,734	16,607
	<u>72,988</u>	<u>74,456</u>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自出具發票日期起180天內到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ii)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的信貸期之內。
- (iii)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非保本	<u>5,148</u>	<u>4,900</u>

該金額包括中國一間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該產品不能按要求贖回且並非保本。產品回報乃按主要為債務工具的相關投資的表現所釐定。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787	36,794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38,922	33,641
來自客戶的墊款	4,792	9,638
已收按金	3,704	3,789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0,384	7,137
專業服務費用	8,163	6,948
擔保責任之虧損撥備	22,680	21,946
遞延政府補貼 — 即期部分	1,325	1,121
應付關聯方款項	729	2,126
其他應付款項	6,458	6,940
	<u>138,944</u>	<u>130,080</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並非金融負債之來自客戶的墊款、已收按金、增值稅及其他稅項以及遞延政府補貼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而由於其短期性質，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26,160	23,171
6至12個月	1,371	2,610
超過1年	2,954	3,065
2至3年	1,354	206
超過3年	9,948	9,868
	<u>41,787</u>	<u>38,920</u>

##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65,632,098	962
註銷股份	(32,401,000)	(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33,231,098</u>	<u>939</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購回或註銷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購78,897,000股普通股，其中32,401,000股普通股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銷。年內為收購股份已付的總額約為人民幣80,221,000元。

## 17. 資本承擔

於該等財務報表報告期末已訂約惟尚未入賬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各項的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5,633</u>	<u>36,052</u>

## 財務回顧

### 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輸液器業務	286,646	281,063	2.0%
— 血液淨化業務	482,257	394,021	22.4%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	—	
總收入	768,903	675,084	13.9%
毛利	419,448	380,897	10.1%
毛利率	54.6%	56.4%	
年內溢利	192,522	205,023	-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0,780	153,184	-1.6%
經調整年內溢利 <sup>(1)</sup>	233,469	212,398	9.9%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sup>(1)</sup>	<u>172,355</u>	<u>157,372</u>	<u>9.5%</u>

附註：

- (1) 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之詳情，請參閱「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經調整淨溢利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一節。

### 收入

本集團之總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675.1百萬元上升13.9%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768.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銷售額增加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482.3百萬元，相比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4.0百萬元增加22.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及核心產品銷售網絡擴大帶動銷量提升，特別是出口銷售及血液灌流器產品銷售快速增長所致，惟部分被單位銷售價格輕微減少所抵銷。

輸液器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86.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0%。該增加主要由於留置針及其他輸液護理產品銷售額增加所致。

##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80.9百萬元上升10.1%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19.4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56.4%下降至二零二四年的54.6%，主要由於血液淨化產品的單位平均售價減少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之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53.4%下降至二零二四年的51.0%，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實行帶量採購導致終端銷售價格減少，從而導致血液透析產品出廠價格減少所致。

輸液器業務之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60.7%略微下降至二零二四年的60.5%，主要由於單位銷售價格輕微下跌所致。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76.1百萬元增加10.5%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84.1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血液淨化業務產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致，惟部分被輸液器業務產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輕微減少所抵銷。

血液淨化業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39.1%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35.3百萬元，主要由於(i)四川睿健醫療於二零二四年實施股權激勵計劃導致報告期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5.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該等開支；及(ii)員工薪酬增加。

由於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推廣開支下降，輸液器業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50.7百萬元輕微減少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8.8百萬元。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19.0百萬元增加31.7%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56.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50.8百萬元增加37.0%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69.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四川睿健醫療於二零二四年實施股權激勵計

劃導致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12.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該等開支；及(ii)與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

血液淨化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過程中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識別及入賬的資產公平值增量的攤銷及折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攤銷及折舊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加118.8%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9.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確認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增量的攤銷，其金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9百萬元；及(ii)有關業務發展的人員及其他費用增加。

於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的會計處理過程中，本集團確認若干無形資產之公平值增量合共約人民幣793.7百萬元。該等無形資產與於收購日期正在開發的若干產品有關。攤銷按直線法於本集團獲得產品註冊證書起計20年期間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尚未獲得所有相關的註冊證書，僅部分無形資產被攤銷，年內錄得每月固定攤銷約人民幣0.6百萬元。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由於北京瑞健生物已獲得相關產品的註冊證書並開始準備生產及銷售該等產品，所有上述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增量已開始攤銷。因此，每月固定攤銷(除所得稅前)自二零二四年八月起增加至約人民幣3.3百萬元。

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54.9百萬元增加5.8%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58.1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下列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ii)二零二三年錄得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約人民幣4.7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並無產生該等回撥，及(iii)專業服務費減少。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1.1百萬元增加7.3%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4.1百萬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的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其中包括四川睿健醫療於二零二四年實施股票激勵計劃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0.3百萬元。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新的研發項目數增加，而該等項目尚未達到研發開支可資本化的階段。

二零二四年輸液器業務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3.2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13.4百萬元保持穩定。

### 其他收益一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8.9百萬元減少5.5%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6.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血液淨化業務於二零二三年獲授一次性外商投資企業政府補貼人民幣12.7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則並未獲得有關補貼；及(ii)其他非經營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包括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於銷售推廣過程中產生的樣品銷售收入。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0.0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百萬元。公平值虧損主要由於租賃市場下滑所致。

###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87.4百萬元減少4.2%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79.5百萬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被一次性政府補貼減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及與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增加所抵銷，導致血液淨化業務產生的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37.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9.4百萬元；(ii)與於二零二四年取得許可證的產品有關的無形資產的直線法攤銷開支增加，而彼等各自的銷售額尚未提升，導致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的經營虧損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5.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及(iii)由於毛利及其他收益增加，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產生的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75.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91.5百萬元。

##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3.7百萬元增加15.1%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50.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平均結餘增加以及若干外幣存款利率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6.0百萬元增加43.0%至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37.2百萬元，主要由於適用稅率較低的若干附屬公司溢利減少，被適用稅率較高的若干實體溢利增加所抵銷，導致本集團期內整體實際稅率增加所致。

## 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於二零二四年為約人民幣192.5百萬元及人民幣150.8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205.0百萬元及人民幣153.2百萬元分別減少6.1%及1.6%。減少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經營溢利減少及所得稅開支增加所致，惟部分被財務收入增加所抵銷。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經調整淨溢利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資料，我們於下文載列經調整淨溢利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各為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衡量指標。

經調整淨溢利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乃界定為經加回(i)血液淨化業務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與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iii)於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確認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增量的攤銷；及(iv)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而調整後的年內溢利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我們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的呈列方式可通過撇除本集團認為不能反映其業務表現的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比較各期間及各公司的經營表現。我們相信此衡量指標可為投資者提供有用信息，以與幫助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故不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報告的本集團業績分開考慮或予以取代。此外，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衡量指標的釋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詞彙，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衡量指標進行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衡量指標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衡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年內溢利	<b>192,522</b>	205,023	-6.1%
加：			
血液淨化業務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sup>(1)</sup>	<b>18,599</b>	—	
與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	<b>5,876</b>	1,340	
於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確認的無形資產 公平值增量的攤銷 <sup>(2)</sup>	<b>20,856</b>	7,408	
上述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b>(4,384)</b>	(1,373)	
經調整淨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u>233,469</u></b>	<u>212,398</u>	9.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150,780</b>	153,184	-1.6%
加：			
血液淨化業務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sup>(1)</sup>	<b>9,018</b>	—	
與分拆有關的專業服務費	<b>2,849</b>	650	
於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確認的無形資產 公平值增量的攤銷 <sup>(2)</sup>	<b>12,138</b>	4,312	
上述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b>(2,430)</b>	(774)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非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b><u>172,355</u></b>	<u>157,372</u>	9.5%

附註：

- (1) 該項目為授予血液淨化業務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相關費用。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四川睿健醫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股權激勵計劃。根據該股權激勵計劃，其股東兼僱員持股平台寧波正垚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寧波正垚」)持有的合共6,332,340股四川睿健醫療股份(約佔四川睿健醫療2.06%的股權)將授予四川睿健醫療的合資格僱員。每股授出股份的行使價為人民幣1.783元。寧波正垚的所有已實現收益及相應利潤將分配予承授人。

歸屬期自授予日期起至四川睿健醫療首次公開發售成功後第四年年底止，授予僱員的股份的公平值減僱員支付金額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確認為一般及行政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研發開支及製造費用。

- (2) 該項目為通過北京瑞健生物業務合併識別及確認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增量的攤銷。有關此項目之詳情，請參閱一般及行政開支一節。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賒銷產品未收的銷售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66.8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80.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及輸液器業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8.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5.4百萬元，主要由於海外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有所改善所致。

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0.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9.9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有所改善所致。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且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

本集團定期審核擁有長賬齡應收款項客戶的財務表現，並根據信貸風險分析修訂已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除審閱應收賬目外，管理層亦可能會使用催賬函及律師函以收回應收款項。倘可收回性方面存在更高風險，本集團亦會與客戶磋商，以探討採用債務協議。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的內部法律部門將參與收回應收款項，以探討提出訴訟的可行性，並在行動升級前與客戶進行正式溝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六個月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9.8百萬元，當中共有約人民幣23.7百萬元已於其後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收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總金額約為人民幣92.0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2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7百萬元）。

## 存貨

存貨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減少11.9%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0.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的存貨減少所致，惟部分被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由於為即將進行的商業銷售做準備而略微增加存貨所抵銷。

血液淨化業務的存貨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8.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9.4百萬元，主要由於(i)合共約人民幣10.2百萬元的備品備件被用於建設血液透析器生產線；及(ii)為應對銷售訂單增加而存貨週轉週期加快。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及設施、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891.7百萬元，相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0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購買新生產設備、建設生產線及折舊的綜合影響所致。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本集團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收益的工廠及辦公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約為人民幣262.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64.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該輕微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出售若干閒置投資物業及餘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所致。有關投資物業之詳盡資料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0。

##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開發成本、專利技術、商標、電腦軟件及客戶關係等。本集團的商譽、專利技術、商標及客戶關係主要為收購附屬公司於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入賬。無形資產在5至2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商譽於每個期間期末進行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及商譽淨值約為人民幣1,632.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6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8.7百萬元。減少

主要是由於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無形資產攤銷約人民幣44.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0.1百萬元)及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5.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4.6百萬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延長之貸款(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有關應收貸款，包括抵押品及主要條款的詳盡資料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

## 非流動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流動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46.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3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投資於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因其股價下降導致公平值減少所致。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682.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9.7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結餘為人民幣5.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其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 質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擔保。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其從事租賃或對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 承擔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25.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1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資本開支。

##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設施和生產線等在建工程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46.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5百萬元)，及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產生開支人民幣25.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4百萬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非流動銀行借款。總資本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的「總權益」加總借款計量。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5,800	—
總權益	4,803,368	4,824,985
總資本	4,809,168	4,824,985
資產負債比率	<u>0.12 %</u>	<u>0.00 %</u>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承受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外匯風險主要因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而產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應收貸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銀行結餘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故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乃產生自銀行及其他借款。借款分別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故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年內的溢利將會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49,3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零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利率已發生變動而釐定，並適用於當日已有借款之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之前期間內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控制信貸風險的措施之目標為控制可能面對的可收回性問題。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且該等銀行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商業銀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而言，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大部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乃來自國有企業或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主要客戶的應收款項。過往概無發生有關結餘的重大違約事項。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管理詳情亦於上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論述。

##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415名僱員，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有1,244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期間、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分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董事會依據僱員之績效、資格及能力等因素制定。

##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已因應市況及根據授予董事會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本公司股份總數10%的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不時於公開市場購回股

份。根據股份購回計劃，董事會計劃擬動用最多150百萬港元(含稅及交易費用)於市場購回股份。董事會已指派本公司專責人員因應市況根據購回授權實施股份購回計劃，惟進行購回的時間、價格及金額須視乎市況及其他因素而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之有關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合共78,897,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股份」)，總代價約86,834,290港元。購回股份之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購回價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六月	5,072,000	1.09	1.03	5,349,030
二零二四年七月	17,981,000	1.21	1.01	20,671,040
二零二四年八月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二四年九月	22,129,000	1.16	1.06	24,781,280
二零二四年十月	14,125,000	1.19	1.07	15,909,66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14,471,000	1.07	1.00	14,906,83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5,119,000	1.04	1.00	5,216,450
二零二五年一月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二五年二月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二五年三月(直至本公告日期)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本公告日期，合共32,401,000股購回股份已註銷，其中2,633,000股、1,800,000股、18,620,000股及9,348,000股購回股份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46,496,000股庫存股份。

##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末期股息

鑒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穩健的財務表現及有賴於股東一直的支持，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5.3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4.95港仙)。連同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二四年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9.8港仙。

為釐定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此次宣派末期股息體現了本公司對股東回報的承諾以及對本集團業務前景的樂觀態度。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合共46,496,000股庫存股份(包括所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庫存股份)。該等庫存股份將不會收取建議股息。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惟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張月娥女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兩個職能集中於同一人士，可使本公司領導穩固一致，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張月娥女士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充足的權力制衡。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根據現況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保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 審閱財務報表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已與本集團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方面的事宜。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相符。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未就本公告作出核證。

###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wmedtech.com](http://www.pwmedtech.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如需)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同事付出的勤勉、奉獻、忠誠及誠實，同時還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往來銀行及其他業務聯繫人士所給予的信任和支持。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王鳳麗女士組成。